

正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 函

地址：臺中市太平區坪林里中山路二段57號

聯絡人：潘盈如

聯絡電話：04-23924505#2113

傳真：04-23923363

電子信箱：mavispan@ncut.edu.tw

受文者：國立中山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12月1日

發文字號：勤益科大秘字第11295001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三附件一 附件二

主旨：本校為籌組第九任校長遴選委員會，請貴單位依說明協助提供社會公正人士候選人推薦名單，並於113年1月26日(星期五)前將連署推薦書送至本校秘書室，請查照。

說明：

- 一、本校第八任校長任期將於114年1月31日屆滿。依本校「組織規程」第29條及本校「校長遴選委員會組織及運作要點」第3點規定，須於任期屆滿10個月前(113年3月底前)組成遴委會辦理新任校長遴選事宜。
- 二、請貴單位依本校「校長遴選委員會組織及運作要點」第3點第1項第2款第2目辦理：社會公正人士代表七人，由本校各學院就學界中至少推薦六人(其中任一性別須有三分之一)；產業界中至少推薦三人(其中任一性別須有三分之一)，或各界十人以上連署向本校推薦。本校現職專任人員及在學學生，不得被提名為社會公正人士代表。
- 三、隨文檢附本校校長遴選委員會組織及運作要點及社會公正人士連署推薦書一份。
- 四、上開推薦作業期間自即日起至113年1月26日(星期五)下午5時前送達或寄達本校秘書室收(以掛號郵件送達者，其截止日期之認定以郵戳為憑)。

正本：公立大專校院

副本：電子公文
交換章

